

# 激情還須理性檢討



曾任中大學生報首屆編委會主席及崇基學生報總編輯的黃偉豪（71 崇基會財）認為在香港這開放社會，作為一所大學，應有廣闊胸襟，尊重不同的政治立場，同時，學生也應理性檢討處理新民主女神像（及「天安門屠殺浮雕」，下稱「展品」）事宜。

黃偉豪曾任學生報編委會主席，在學時也曾積極參與學生運動，他深明學生們的想法：「我讀四年大學，有三年示威。我絕對了解學生們的激情。但激情過後，應清醒檢討一下他們對此事的處理手法。」黃偉豪欣賞同學的激情，也認為這種激情值得鼓勵，他還補充說：「這是我們中大一個很

好的傳統。」但黃偉豪強調，期望同學能在激情之餘，多了解一般同學

**我讀四年大學，有三年示威。  
我絕對了解學生們的激情。**

的立場與意見，他表示，這樣處理會較為恰當。

「新民主女神像（及展品）應否擺放，決定權在大學，而作為一所開放的大學，如果同學已循正確程序申請，有合理的解釋與看法，大學便應予以尊重，我認為，可以考慮接受他們放置。」黃偉豪說。至於放置的地點，黃偉豪則指出，學生會應與大學互相溝通，雙方一起商討合適的放置地點。

# 表達立場也要尊重他人

八九北京學運期間，當時正就讀中大的林維新（91 新亞計算機科學）聞訊後旋即隨學聯帶同帳幕等物資上京支援學運。時至今日，他依然認為當年北京政府的鎮壓行動是一個錯誤。不過，他雖認同中大學生可以在校內舉行紀念六四的活動，但不宜永久擺放神像。

「我同意學生可以在校園內舉行論壇、討論、示威等，但活動完結之後，就應該離開，不應永久在此擺放（展品）。當表達了自己的看法之後，就應該離開，讓下一班人表達自己的立場。」林維新說。他強調，自己十分支持暫時擺放展品，紀念六四，但對於永久擺放展品，則有保留。因為，在校園擺放了該展品之後，就等如剝奪了其他人在該地點擺放物品的權利。他認為，我們在表達自

己立場之時，同樣也要尊重別人的立場。

**當表達了自己的看法之後，  
就應該離開，  
讓下一班人表達自己的立場。**

林維新相信，在校內容許這類展品永久放置，難以令他人認為中大沒有對此展品背書（endorse）。因此，如果讓學生會永久放置（展

品），就會踐踏了其他人的權利。或許有人會問：既然讓他們放置（神像），為甚麼又不讓我放置（我支持的東西）？」林維新說。他表示，即使是把展品放置在學生會管轄的地方（例如：范克廉樓對開的文化廣場），也可能會有問題。「中大個別團體可以有其不同的立場，但任何團體都不應將其立場擴展為中大立場，或令人誤會那是中大立場。」林維新補充說。

黃偉豪期望同學能在激情之餘，多了解一般同學的立場與意見。